

# 銘傳大學八十九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

八月二日 第三節

法律 轉二

民法總則 試題

請附具理由作答，每題五十分：

問題：

- 一、某社團的董事，偽造社團董事會的決議而發通知召集社員總會並經如期召開，請問該總會的決議是否有效？
- 二、父母以其未滿七歲的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不動產並以該不動產為擔保向銀行借款，其法律效力如何？

〈試題完〉